

1100102

國立臺灣大學 書函

地址：10617臺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4段1號  
聯絡人：陳麗冠  
聯絡電話：33662388#303  
電子郵件：lkchen57@ntu.edu.tw

受文者：生命科學院

擬：一、影印本(書)函(含附件)分送各系  
所學程，並請轉知所屬學生知照。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0年1月25日

發文字號：校教字第 1100004270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來文影本、附件--實習學生招募作業要點、實習學生履歷表、學生申請彙整表

備如擬

生命科學院 鄭石通 院 長

110. 1. 27

主旨：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110年度暑期實習學生招募作業，請惠予公告並轉知所屬學生知照，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110年1月15日林企字第 1101710020A號函辦理。
- 二、檢附來文影本、實習學生招募作業要點、學生履歷表、學生申請彙整表。

正本：理學院、生物資源暨農學院、生命科學院

副本：課務組

國立臺灣大學



1. 在下列各数中，找出所有质数，并圈出来。  
 2. 在下列各数中，找出所有合数，并圈出来。  
 3. 在下列各数中，找出所有偶数，并圈出来。  
 4. 在下列各数中，找出所有奇数，并圈出来。



##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 函

地址：10050 臺北市中正區杭州南路  
一段2號

聯絡人：王怡平

電話：(02)2351-5441 #618

傳真電話：

電子信箱：ypwang@forest.gov.tw

受文者：國立臺灣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月15日

發文字號：林企字第1101710020A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一

主旨：本局110年度暑期實習學生招募作業預定110年2月下旬展開，屆時將另函送年度實習計畫至貴校並公告於本局網站，請惠予轉知學生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局110年度暑期實習學生招募作業要點（如附件）辦理。
- 二、本局為全國林業及自然保育之中央主管機關，相關業務由所屬8個林區管理處、阿里山林業鐵路及文化資產管理處及農林航空測量所推動執行。為使對林業及保育之工作有興趣之大專學生了解政府機關運作及工作內容，爰提供學生暑期至本局（含所屬機關）實習。實習學生不限科系，國內公立或教育部立案之私立大專校院對林業或自然保育有興趣之在學學生皆可報名甄選。
- 三、110年度暑期實習學生招募作業時程如下：
  - （一）本局110年度暑期實習計畫，預定於110年2月下旬函送各大專院校，並於本局網站公告。
  - （二）請各校系於110年3月31日前將有意願之學生之履歷資料及彙整表函送本局及各所屬機關（如後附作業要點

之附件2、3)。

- (三) 本局及所屬機關就所送學生資料進行審核，於110年5月16日前將錄取結果發文通知各校系。
- (四) 錄取之實習學生依通知時間至各機關(單位)報到，實習。於實習期間結束後，依各實習之機關(單位)規定進行成果報告(書面、口頭報告等，不拘形式)。

正本：國立政治大學、國立清華大學、國立臺灣大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立成功大學、國立中興大學、國立交通大學、國立中央大學、國立中山大學、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國立中正大學、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國立陽明大學、國立臺北大學、國立嘉義大學、國立高雄大學、國立東華大學、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國立臺北藝術大學、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國立臺東大學、國立宜蘭大學、國立聯合大學、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國立臺南藝術大學、國立臺南大學、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國立澎湖科技大學、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國立體育大學、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國立高雄餐旅大學、國立金門大學、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國立臺北商業大學、國立屏東大學、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國立臺灣戲曲學院、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國立臺東專科學校、國立空中大學、東海大學、輔仁大學、東吳大學、中原大學、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中國文化大學、逢甲大學、靜宜大學、長庚大學、元智大學、中華大學學校財團法人中華大學、大葉大學、華梵大學、義守大學、世新大學、銘傳大學、實踐大學、朝陽科技大學、高雄醫學大學、南華大學、真理大學、大同大學、南臺學校財團法人南臺科技大學、崑山科技大學、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樹德科技大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臺北醫學大學、中山醫學大學、龍華科技大學、輔英科技大學、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長榮大學、弘光科技大學、中國醫藥大學、健行學校財團法人健行科技大學、正修學校財團法人正修科技大學、萬能學校財團法人萬能科技大學、玄奘大學、建國科技大學、明志科技大學、高苑科技大學、大仁科技大學、聖約翰科技大學、嶺東科技大學、中國科技大學、中臺科技大學、亞洲大學、開南大學、佛光大學、台南家專學校財團法人台南應用科技大學、遠東科技大學、光宇學校財團法人元培醫事科技大學、景文科技大學、中華醫事科技大學、東南科技大學、德明財經科技大學、明道學校財團法人明道大學、南開科技大學、中華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科技大學、僑光科技大學、廣亞學校財團法人育達科技大學、美和學校財團法人美和科技大學、吳鳳科技大學、環球學校財團法人環球科技大學、台灣首府學校財團法人台灣首府大學、中州學校財團法人中州科技大學、修平學校財團法人修平科技大學、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城市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城市科

技大學、大華學校財團法人敏實科技大學、醒吾學校財團法人醒吾科技大學、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華夏學校財團法人華夏科技大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宏國學校財團法人宏國德霖科技大學、東方學校財團法人東方設計大學、崇右學校財團法人崇右影藝科技大學、台北海洋學校財團法人台北海洋科技大學、中信金融管理學院、大漢技術學院、和春技術學院、亞東技術學院、南亞科技學校財團法人南亞技術學院、稻江科技暨管理學院、蘭陽技術學院、黎明技術學院、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大同技術學院、臺灣觀光學院、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院、法鼓學校財團法人法鼓文理學院、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學校財團法人中華浸信會基督教台灣浸會神學院、臺北基督學院、財團法人一貫道天皇基金會一貫道天皇學院、台神學校財團法人台灣神學研究學院、一貫道崇德學院、台灣基督長老教會南神神學院、臺北市立大學、高雄市立空中大學

副本：



#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 110 年度暑期實習學生招募作業要點

## 壹、緣起

本局為全國林業及自然保育之中央主管機關，相關業務由所屬 8 個林區管理處、阿里山林業鐵路及文化資產管理處及農林航空測量所推動執行。為使對林業及保育之工作有興趣之大專學生了解政府機關運作及工作內容，爰提供學生暑期至本局（含所屬機關）實習。

## 貳、實習學生資格

- 一、個性開朗、積極主動、認真好學以及樂於團隊合作，並對林業經營、森林遊憩、自然保育、林業鐵路有熱忱者。
- 二、不限科系，國內公立或教育部立案之私立大專校院對林業、自然保育或林業文化及林業鐵路等有興趣之在學學生。

## 參、實習方式、內容及相關說明

### 一、實習項目及名額：

（一）本局業務涵括森林及林業經營、林地管理、治山防災、森林遊憩、自然保育、林業鐵道、林業文化等，本局及各所屬機關以學習為目的，提供具學習性之實習職務項目，另得參酌下列事項及實習學生條件背景規劃實習內容：

1. 參與各機關相關會議或學習撰寫會議紀錄，並得應會議主席之請發表意見。
2. 學習專案企劃、擬訂及執行。
3. 熟悉例行業務運作。
4. 學習參與議題或專題研究、資訊蒐尋分析或閱讀翻譯。
5. 學習擔任公共事務觀察員，提供建議或對策。
6. 學習其他與公共事務及行政業務相關事項。

（二）本局及各所屬機關研擬當年度實習計畫（含實習項目內容、時程、名額、指導人員等，格式如附件 1）送本局森林企劃組彙整，並簽奉局長核定後，公告於機關網站並發函各校。

### 二、實習時程及出勤時間：

- (一) 實習時程為 7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期間，週一至週五每日工作時數 8 小時，每週休 2 日，總時數至少 240 小時，惟可視各實習機關依需要調整。
- (二) 實習時間之計算，午休時間扣除不計入，但若在午休時間負責服務臺、接待外賓，或由實習之機關審酌實習內容認定可納入實習時間計算者可例外列入，或機關午休時間為半小時者，請實習之機關指導員於出勤紀錄表上備註說明。
- (三) 請假時數不得超過實習天數十分之一，超過者取消實習資格，期間之排假、調休，由實習之機關指導員自行調配管理，無故缺席或於實習開始後退出者，將影響該校系後續年度實習申請機會。
- (四) 實習期間若遇颱風等天災，依據各地方政府公告之天然災害停止辦公及上課規定辦理。

### 三、報名方式：

- (一) 實習學生申請須填寫履歷表(附件 2)，並由各校系於每年 3 月 31 日前，彙整報名資料(附件 3)函送本局及各所屬機關，俟各機關審核後，於 5 月 15 日前函知各校系。
- (二) 實習學生可向 2 處以上實習機關申請，惟須於履歷表上註明申請志願順序。

### 四、作業期程說明(如附流程圖)

- (一) 1 月份啟動作業，本局及各所屬機關於 2 月上旬盤點該年度可供實習項目、名額、時間，報局核定當年度實習計畫。
- (二) 2 月下旬由本局統一發函通知各大專院校
- (三) 各院系彙整實習學生報名資料後(實習學生履歷表，附件 1、各校系彙整表，附件 2)，於 3 月 31 日前函送本局及各所屬機關。
- (四) 本局及各所屬機關就應徵資料進行書面審查，5 月 15 日前將審查結果函知各校系，並聯繫學生審查結果。
- (五) 各校系將審查結果及報到事項通知實習學生。
- (六) 實習學生依通知辦理報到，展開實習，並提供本局及各所屬機關各校成績考核表，俾利考核作業。
- (七) 實習結束，實習學生線上填報滿意度調查表，本局及各所屬機關辦理成果發表(書面報告或口頭報告等，型式不拘，並鼓勵學生



於報告中提出對機關施政之建言或創意思維)，並依各校系實習成績考核規定進行考核。

- (八) 以上作業時間機關可視實際作業情況予以調整。
- (九) 本局將滿意度調查意見函送各實習之機關參考，據以修正次年度實習規劃，並辦理敘獎作業。
- (十) 前述實習學生成果發表所提建議，請各所屬機關就業管權責部分逕納入業務推動，如屬本局政策或通案性質，請彙整後函送本局，以為參考。

#### 肆、實習學生配合事項

- 一、本局暑期實習係為學習性質，提供實習學生了解參與公務機關事務之機會，爰不提供實習津貼。實習學生個人餐食及交通需自行安排，若實習之機關有提供宿舍，應於報名時向各實習之機關提出借用申請。實習期間保險事宜，從各校系實習之規定，若無，則由各實習之機關統一支應。
- 二、鑒於過往已獲錄復因個人因素取消實習情形甚多，請於申請評估確認可參與之時間及意願，勿輕易取消實習，珍惜國家資源。
- 三、報到時應攜帶學生證正本給實習之機關查證。
- 四、實習期間應遵守機關服勤規定。
- 五、各實習之機關須指派科長或其他資深人員擔任「指導員」，指導實習學生之實習事宜，實習學生應聽從指導員指導，學習公務運作。
- 六、實習期間如有違反規定或公務洩密等情事，除終止實習外，並視情節輕重逕函就讀學校處理。

#### 伍、本局聯絡人資訊

- 本局森林企劃組 王怡平小姐  
電話：02-23515441 分機 618  
電郵：[ypwang@forest.gov.tw](mailto:ypwang@forest.gov.tw)
- 其他各林區管理處、阿里山林業鐵路及文化資產管理處、農林航空測量所聯絡人請參照本局公告之實習項目名額等資訊

#### 陸、附件

附圖、作業期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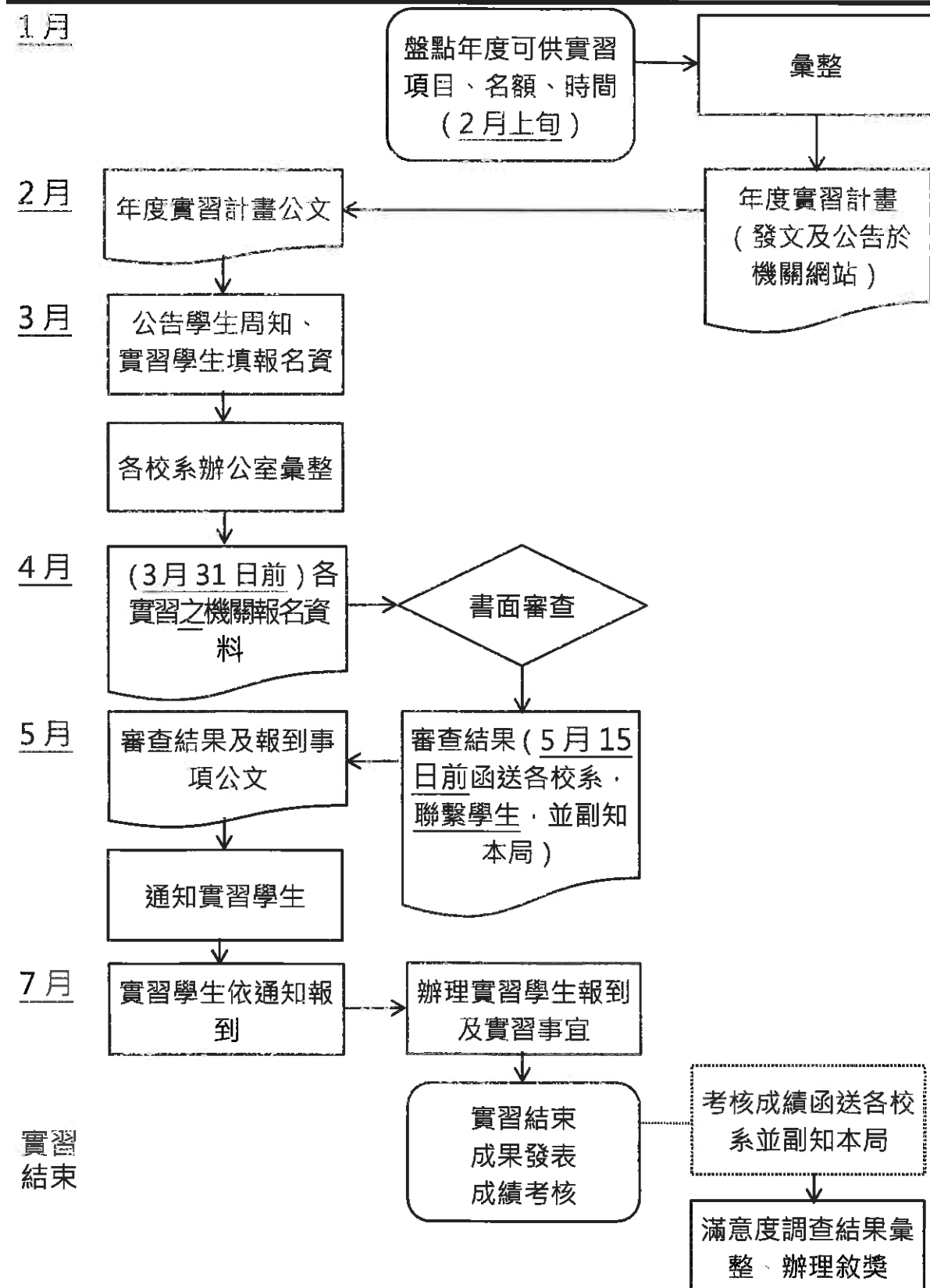
時間 實習學生及其校系

實習之機關

主管機關

( 本局及各林區管理處、阿里山林業鐵路及文化資產管理處、農林航空測量所 )

( 本局 )



附件 1 林務局及各所屬機關○○年度暑期實習規劃表 ( 計畫 )

( 範例 )

編號	實習機關	主題	內容介紹(200字以內)	指導人員(姓名職稱)	實習地點(地址)	出勤方式(時程、時間計算)	名額	應備資格或條件	備註(聯絡人及聯絡方式)
1	林務局農林航空測量所	航遙測影像製作與判釋	航攝業務簡介、UAV 實作、立體觀察訓練、航遙測影像處理及判釋 ( 含外業調查核對 )	○○○課長	林務局農林航空測量所 資源調查課 (台北市和平西路二段100號)	簽到·實習時程為 ○年○月○日至 ○月○日·週一至 週五上下班時間	2	不限·惟以修習過航遙測相關課程為佳	1. 聯絡人：○○○ 電話：○○○○ 2. 是否提供宿舍借用 3. 其他：

附件 2、林務局及所屬各機關實習學生履歷表

一、基本資料

姓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照片)
身分證字號		出生日期	民國 年 月 日	
就讀學校				
科系年級				
選擇之實習內容	實習機關： <input type="checkbox"/> 林務局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林區管理處 <input type="checkbox"/> 阿里山林業鐵路及文化資產管理處 <input type="checkbox"/> 農林航空測量所			
	實習項目：			
	實習期間：民國 年 月 日至民國 年 月 日			
	實習期間是否需安排住宿：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借用宿舍、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註：若所申請實習項目不提供住宿，則本項無須填寫)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申請 2 處以上實習？ 是，請填申請志願順序 申請志願：1、_____ (實習機關及主題) 2、_____ (實習機關及主題) 3、_____ (實習機關及主題)			
email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			
戶籍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同上 郵遞區號□□□-□□			
連絡電話		手機		

## 二、經歷及專長

語言專長	聽說皆流暢： <input type="checkbox"/> 閩南語 <input type="checkbox"/> 客家語 <input type="checkbox"/> 英語 <input type="checkbox"/> 日語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特殊專長	<input type="checkbox"/> 地理資訊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統計 <input type="checkbox"/> 動(植)物辨識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證照	(例：汽機車駕照)			
工作經驗	機構名稱	職稱	職位及工作內容	起迄時間

## 三、緊急連絡(至少填寫 1 位緊急聯絡人資料)

	姓名	關係	手機	市話
緊急連絡人 1				
緊急連絡人 2				
遇突發病況，可提供醫師參考之病歷(例：高血壓、心臟病...等)：				
其他說明(例：長期就診之醫院...；長期服用之醫藥...等)：				

## 四、自傳

(一) 簡要介紹自己的特質(經歷、社團經驗、專長等，300 字以內)
(二) 申請實習工作的動機與期望(200 字以內)
(三) 對實習的學習計畫(1,000 字以內)
(四) 期望之成果發表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書面報告 <input type="checkbox"/> 口頭報告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僅供實習機關參考，最終成果發表形式由實習機關決定之)

(表格如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

附件 3、各校系實習學生申請彙整表

申請單位 (校系)					
申請單位聯絡人		姓名		職稱	
		電話		email	
申請實習單位：					
項次	姓名	就讀年級	實習項目	實習期間	由學校辦理學生保險
1	範例： 陳○○	範例： 大學 2 年級	範例： ○○○○○○	範例： 110.07.01 至 08.31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					
3					
合計：        人					

(表格如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